

证券代码：002147

证券简称：新光圆成

公告编号：2016-081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二级全资子公司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一份贷款合同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45,000万元。该贷款属于日常经营性借款，无需经过董事会审议。本次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现将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- 1、贷款金额：人民币45,000万元，实际贷款金额以信托募集资金金额为准
- 2、贷款用途：用于公司项目建设
- 3、贷款期限：2016年9月26日至2018年9月28日
- 4、贷款利率：固定利率7.17%/年
- 5、担保方式：抵押及保证担保

本次贷款系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有利于提升流动性资金的灵活性，为业务发展提供流动性资金支持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。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0月11日